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现将此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概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以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该所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的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如期出具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及内控审计意见，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确保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有效进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严格核查和评价后，建议续聘其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经商谈，预计审计费用为 52 万元，服务内容包括对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以及其他鉴证审计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续聘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次续聘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1986 年成立中信会计师事务所，2000 年改制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2 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从业资质：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加入的国际会计网络：2014 年发起创建 ShineWing

International（信永中和国际）国际会计网络。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拟承办公司 2020 年度审计业务的广州分所的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会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二）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拥有合伙人 228 人，注册会计师 1814 人（2019 年末为 1666 人），从业人员 5919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三）业务信息

2019 年度业务收入为 27.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6.2 亿元。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00 家，并具有丰富的金融行业审计经验。

（四）执业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韦宗玉女士，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业务，不存在兼职情况。

拟安排的项目独立复核合伙人罗玉成先生，注册会计师，1993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负责审计和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业务经验丰富，不存在兼职情况。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小清女士，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业务，不存在兼职情况。

（五）诚信记录

近三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七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签字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六）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并能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累计赔偿限额 1.5 亿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严格核查和

评价，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能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具备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具备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工作严谨、客观、公允、独立，较好的履行了双方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等要求的情况。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将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记录；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3 日